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19年6月20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6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亿纬集能增资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产业布局及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05,000万元向惠州亿纬集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集能”）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亿纬集能注册资本由71,831.40万元增加至176,831.40万元，公司投资额仍占亿纬集能总股本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对子公司亿纬集能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亿纬集能的经营发展所需，亿纬锂能、亿纬集能拟与Blue Dragon Energy Co., Limited（以下简称“BDE”）签署《现金贷款合同》，亿纬集能拟向BDE

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23,000 万元（或等额外币）的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子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项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担保事项的履行情况，同意公司取消前期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的部分担保事项共计人民币 75,000 万元，并为亿纬集能本次向 BDE 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取消前期部分担保事项并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做如下修订：

#### 1、注册资本的变更

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6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000 万股新股。公司本次最终发行股份 114,995,4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5,414.4295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96,913.9695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85,414.4295 万股变更为 96,913.9695 万股。

#### 2、营业范围的变更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原经营范围中增加“锂电池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定为准），并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锂一次电池、锂二次电池、锂聚合物电池、锂离子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碱性电池、锌锰电池、动力电池系统和电池管理系统、锂电池储能系统、电池材料，纳米新材料、水表、气表、电表的半成品及其配件制造，技术研发、开发及转让，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加工服务，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合同能源管理，锂电池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最终融资金额（包括该额度项目的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仍需与银行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金成先生全权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票、开户、销户、保证金质押开票、存单质押开票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84）。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